

##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批设立博士后工作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新东方油墨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浙江省博士后工作办公室下发的《关于同意新东方油墨有限公司设立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的函》（备案号 2023-043 号），公司全资子公司获批设立浙江省博士后工作站，开展科研工作。

####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拥有一支研发能力强、行业经验丰富的专业研发团队。博士工作站的设立，将有利于公司引进高端技术人才，加深校企合作，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强化技术攻关并推动科研成果落地转化，不断提升公司自主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推动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本次获批设立博士工作站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相关科研项目在技术应用、成果转化、产品销售和利润贡献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东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8日